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【中學部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次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甄選類別

高中國文（1 名）、專任輔導（1 名）。

貳、甄選公告：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td-school.org.tw>、全國教師選聘網 <http://tsn.moe.edu.tw/>。

參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2 月 6 日止。

肆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符合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資格；或具大學以上相關科系畢業。
- 二、無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31 條 33 條及《教師法》第 14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7 款之情事者，經錄取後如發現有上述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伍、報名手續

- 一、僅接受網路報名（線上請填妥報名表及 300 字以內簡要自述）（請用 IE 瀏覽器登入）
報名網址：<http://bus.td-school.org.cn/CheckIn/SignUpTW.html>。
- 二、線上報名後，電洽葉主任 02-87728081，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
陸、甄選方式

- 一、通過報名資料審查者，將電話或電郵與報考教師約定雙方可行時間面試。以「微信」線上面試，請先申請微信帳號，並將「微信帳號」傳給張主任（sa810@td-school.org.cn）。
- 二、口試 20 分鐘，包含：個人簡介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及學生輔導等。

柒、待遇說明

- 一、教師敘薪依臺北市公立學校教師薪級敘薪標準發給（校外年資最高採計 10 年）。
- 二、另給海外加給新臺幣 8,000 元。
- 三、長假四次往返機票補助、導師電話補助、伙食費補助。
- 四、提供住房，依法購買公保、退撫、健保、大陸地區意外險。
- 五、續任考績獎金、年終獎金。

捌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